新鲜、独特、神秘,这是进入《艾约堡秘史》的第一印象。它体现了张炜对艺术的“固执”坚守,对生命美好的悠远探寻,对理想家园的全心呵护。

张炜的“固执”与坚守

■易巧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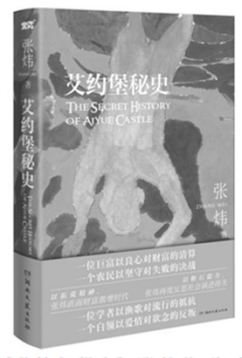

《艾约堡秘史》,张炜著,湖南文艺出版社2018年1月出版,39.80元

张炜是当代作家中极少一直保持异质的作家,无论《古船》《九月寓言》,还是近年的《你在高原》和《独药师》,他始终居于欲望时代和浮躁社会的窗口,发出自己强硬独特的观察和思考。湖南文艺出版社新推出的长篇《艾约堡秘史》,是张炜对艺术与诗意的执着,对创作的攀越和追求,对灵魂与生命的坚守,是他时刻提防时代潮流模仿和盲从的最强呼声。

新鲜、独特、神秘,这是进入《艾约堡秘史》的第一印象。作品有三个新。一是将关注点聚焦于经济领域的巨富世界。这一改张炜之前的所有写作经验,甚至一改中国当代文学的创作极点,在我有限的阅读视野,这是中国作家第一次将目光停在这个群体,有着极为特殊的意义。改革开放四十多年后的中国商业竞争激烈,关于企业和巨富群体的故事层出不穷,但鲜有作家涉及这一题材,原因在于大多数作家和这些富豪有着社会生活层面的遥远距离,作家本身不熟悉他们的生活,又缺乏足够的才华、表达力和想象力,倘若硬着头皮去写,多半失败。而张炜不仅写了,且写得很好,有着极强的创造力、突破力和生命力,将狸金集团的整体面貌和神秘特性淋漓尽致地展现给读者,写出了市场经济时代巨富内心的复杂和纠结、丰满和荒凉。二是塑造了一批当代文学图谱中没有的人物形象。《艾约堡秘史》的人物塑造是非常丰富的,一般一部长篇小说能塑造一两个典型人物就已算成功,但张炜却用超拔的“为人物立碑”的能力塑造了淳于宝册、蛹儿、老政委、吴沙原、欧驼兰、老肚带等众多典型。这些人物真实、鲜活、情感丰富、内心细腻,有着别的小说人物世界没有的特质,尤其是重点描摹的淳于宝册,是一个处在大时代、大社会、大环境,经历过大逃亡、大痛苦,却有着大财富、大气魄的男人,他有着富可敌国的财富,掌握着许多人的生死命运,却有着别人看不见的落寞、病痛和光芒下的荒凉;他没有得到理想的爱情、灵魂的安定,一生更多的回忆是人生的苦难和侮辱。这样的人物形象,柔软且坚硬,虚妄且真实,辽阔且狭长,大气且自私,丰厚且深刻,在当下文学创作史上是一个无可比拟的独特存在。值得注意的是,书中李音、老鲇鱼、锁扣等小人物虽着墨不多,但也刻画得细微丰满,栩栩如生,足见作者非凡的艺术功力。三是写好了爱情的滋味。爱情是世界上最有魔力的东西,是左右人心状态的风筝线,是很多作品想表达的主题。遗憾的是,提起爱情,我们第一时间想起的经典作品几乎全是《傲慢与偏见》《飘》《呼啸山庄》《安娜·卡列尼娜》等外国文学名著,中国当代作家和当代文学作品很少有能把爱情写好的。读《艾约堡秘史》,却让人有了格外的惊喜。小说是一部爱情大全,一部让人尖叫热烈又疼痛沉重的爱情史。以蛹儿和淳于宝册两个人为例:蛹儿与艺术家“跛子”和企业家“瘦子”的两段爱情,是情欲之爱、畸形之爱、浪漫之爱,作者写得细密绵长,纤毫毕现,每一寸肌理,每一分人性,每一句子,每一点感受,都令人拍案叫绝,不觉龌龊,只觉唯美;主人公淳于宝册的三段爱情,有与蛹儿的情欲之爱,与老政委的敬仰之爱,与欧驼兰的灵魂之爱,每一段感情都处理得恰到好处,故事一波三折,结构严谨清晰,语言精致到位,读来行云流水,回味无穷。

除了新颖,小说最出色的一点还在于对艺术的执着和对理想的坚守。《艾约堡秘史》体现了张炜对艺术的“固执”坚守,对生命美好的悠远探寻,对理想家园的全心呵护。其中值得一提的,一是三十年磨一剑的耐心沉淀。当下刺激文学创作的诱惑很多,要想写一部有创造力的新作有着来自题材、语言、思想、审美等各方面的挑战,没有“板凳要坐十年冷”的耐心和功夫,绝无可能。张炜给自己定下了“一部长篇在心里埋藏不少于十五年”的规矩,《艾约堡秘史》从酝酿到成书,更是前后经历三十年,故事里的人物、形象、语言、思想、写作技巧、文本结构都是经过几十年的慎重考虑和精心思考。二是完美的诗意语言。《艾约堡秘史》文字唯美、诗意、干净、明快、朴素,对女性、爱情、心理,对身体、人性和自然之美描写得十分精到。他不放过每一个细节,不轻易处理每一个字词,甚至每一个标点,对文字有着完美的“执拗”。张炜骨子里是个诗人,也可以说他的每一篇文章都是一首诗歌,只是《艾约堡秘史》是一首长诗,是一篇叙述精神和人性的史诗。三是理想家园的终极追求。包括文化精神和灵魂理想追求。张炜的代表性小说基本有着对文化的执迷,《古船》中的粉丝文化,《九月寓言》《你在高原》中的东莱文化,《独药师》中的养生文化,现在《艾约堡秘史》中的“拉网号子考”,都对地域和民俗文化有着不可忽视的深入叙述,这在作家中是罕见的,因为稍不注意就会影响故事的可读性和连续性。张炜这种多次“文化植入”的冒险,说明他对故土无比的热爱,《艾约堡秘史》中对“拉网号子”的研究,对文化生态的担忧,展现了一名作家的文化担当。阅读张炜,你会很快发现他的每一部小说都有着对灵魂生命的追求,《艾约堡秘史》中他的这种理想诉求达到巅峰。从张炜精心设置的人物故事和命运显而易见,蛹儿不管怎样,都绝不离开她的书店和书,去“艾约堡”做主任也缘于自由的爱情和偌大的书房;吴沙原对那片于生于斯长于斯的小小渔村深爱着,奉献着,抗争着;欧驼兰是个风一样的女人,高贵而有气质,拥有着完美的人格;对于主人公淳于宝册,张炜极少描写公司和物质的发展,更多深掘他的精神和灵魂世界,他是物质的王者,也是一生都在追求理想爱情和灵魂安宁的病人,不管他在权力、财富、情欲上有多大满足,却永远走在自我救赎的灵魂之路。

财富激增时代,欲望是一场场风暴,席卷着整个世界。而张炜,在风暴口端坐,用《艾约堡秘史》攀越着,坚守着,无比努力,无比清醒。

“得到—发现—失去”这一过程,是普遍存在于不同文化叙事语境、不同事件中的一个模式化的事件发生内在逻辑。这使渡边淳一的《失乐园》具有了吸引不同时代、不同年龄、不同文化背景的读者的不可抗拒的魅力。

《失乐园》:在爱与罪之间

■刘 迅

《失乐园》,[日] 渡边淳一著,林少华译,青岛出版社出版,45.00元

在渡边淳一的《失乐园》中,身为出版社编辑的木下和书法教师凛子在一次聚会上邂逅,并发生了婚外恋情。事情曝光后,木下的妻子要求与他离婚,而凛子的丈夫揭发了木下所作所为,致使木下失去了工作。凛子的母亲也与她划清界限。然而,至亲之人的不容,社会的种种排挤,却使两人的情爱之火愈燃愈烈。两人最终决定任由自己被这噬魂的烈焰吞没,在小旅店里以最亲密的姿态双双殉情。

爱情神话的隐喻

讲述婚外恋情的小说很多,而渡边淳一却以“失乐园”为题,用经典的神话故事来隐喻现代社会中人们的情感危机和精神困境,这正是抓住了两者之间微妙的契合点,“得到—发现—失去”这一系列的过程。久木和凛子在婚外恋情中得到了自己乏味生活和平淡婚姻中所没有的激情,从这种激情中发现了自己人生真正的渴望,发现了自己,他们拥有和发现的过程,也是被持有传统伦理婚姻观的大众所疏远和遗弃的过程,是他们失去社会身份的过程。他们拥有了被放逐的原始的自我,而失去了角色化的理性的自我。

“得到—发现—失去”这一过程,是普遍存在于不同文化叙事语境、不同事件中的一个模式化的事件发生内在逻辑。这一逻辑成就了《失乐园》这一神话故事的经典性,也使渡边淳一的《失乐园》具有了吸引不同时代、不同年龄、不同文化背景的读者的不可抗拒的魅力。

被定义的原罪

在神话《失乐园》中,禁果对亚当和夏娃来说是诱惑,但吃禁果就要被驱逐出伊甸园,永失天堂。而被驱逐出伊甸园的亚当和夏娃,正是因为偷食了禁果,才得到了智慧,从而认识了自己,发现了自己。他们的这种发现,对神的指令来说,是一种失败,而对人的探索来说,是一种觉醒。

对久木和凛子来说,婚外恋情是禁果,这段婚外恋情使他们看清了在麻木的无爱婚姻中的自己,使他们想从虚伪的婚姻中破戒,他们虽然会因此感到羞耻,正如亚当和夏娃吃禁果后发现了自己赤身裸体时那样的羞耻,可是抛去传统的伦理道德和作为社会人的理性这一层来说,他们却在人类更原始的精神层面上找到了真实。尽管这种真实会遭到社会大众的唾弃,他们却无法抵挡这最原始的冲动。而这最原始的冲动,也许就是在亚当和夏娃的原罪,是他们被驱逐出伊甸园的原因,是人这个物种,在被文明化、被社会化之前,就已经存在了的本能。

婚姻的伊甸园非常美好,但是对于已经发生了婚外恋情的人来说,这种美好就变得无法维系,因为他们已经受到了恶魔的引诱——情爱本能的引诱,偷尝了禁果,并且食髓知味,欲罢不能。所以久木的妻子和他的公司抛弃他,凛子的丈夫和母亲抛弃她。他们被驱逐出了美好神圣的婚姻的伊甸园,驱逐出了传统伦理道德的伊甸园。然而现实生活并不是神话,神话中的神可以给身负原罪之人一个新的世界重新开始生活,而现实中的社会,却只能给他们一条绝路。使错误相恋的两个人进入爱的绝境并挣扎于其中,或许是渡边淳一以小说这种方式,对伦理之外的情爱进行的终极思考:这样真的是错的吗?对神性道德的反叛,是否就是对人性本能力量的追求?

殉情是对双方理想中爱情存在的肯定,是对现实中无法挣脱的道德失误的妥协,是对爱与恨、欲与死诸种二元对立因素的消解。渡边淳一小说中的情爱反叛,在我看来未必仅是对婚外恋情是非黑白的追究,我想,他是要对被定义的传统东方价值观进行提问,撕掉因社会文化惯性产生的必然性的名牌。

林少华译本的惊喜

青岛版《失乐园》给我们带来的一个大惊喜就是,这部渡边淳一的经典作品,由著名日本文学翻译家林少华先生亲自执笔翻译。林译版《失乐园》语言隽永精妙,字里行间处处体现了翻译大家的独到匠心,读来如流水般淙淙,于意境中还原渡边淳一直白又不失深邃,跌宕又不失从容的大师作品本色。

读过林译村上春树作品的读者或许纳闷:林少华先生译笔的细腻多情,是否能将渡边淳一先生小说中的大胆泼辣、风情万种,淋漓尽致地体现出来呢?

其实林少华的译作风格是既可以小桥流水,也可以大江东去的。他追求的不是词语层面上的精确翻译,而是意境上的真实灵动,他是从精神层面上去再现作品,译作的每一个字都与小说中的人物气息相通。林少华自己也说,他的翻译追求的是意境和审美效果上的忠实。在他眼里,“文学翻译这玩意儿,始终是一种整体意向的对接,整体审美效果的传达,不是一池一地的得失,而是战略上的绩效。”

在我看来,由林少华来翻译渡边淳一的经典作品是再适合不过的了,因为林少华注重文学翻译审美层面的大气磅礴,这恰好能凸显出渡边淳一小说内在的浑厚壮美,而他们这一组合崭新的碰撞之处,也正是青版《失乐园》的张力火花闪耀的所在。

具有博雅治学志趣的蒋蓝的书写模式与文学人类学的研究有异趣同旨之妙。他常年奔走于山河大地,用“文学田野调查”的方式来观风察俗、辨名析物。

《蜀地笔记》:一部表述四川古今文化的非虚构散文集

■梁 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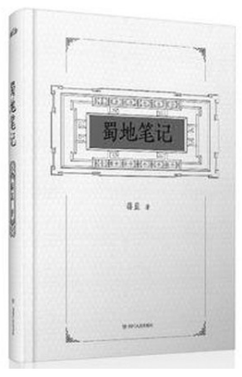

《蜀地笔记》,蒋蓝著,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45.00元

2016年夏天,在四川省图书馆报告厅参加作家蒋蓝的新书《豹典》分享会,听他滔滔不绝地展开关于中西动物诗学的比较论述,顿感耳目一新。除了佩服他的口才之外,更重要的是我从他的演讲中感到这是一位兼具学养和反思意识的作家。

之后的一年来,我陆陆续续地几乎把蒋蓝的作品读了个遍。蒋蓝早年写诗,近二十年专攻散文——或称“非虚构写作”。我比较喜欢从“非虚构”的角度去看待他的作品,不是因为这个词时髦,也不仅是因为他自己也认同这个概念并阐释了“非虚构”的“五大特征”,而是因为这个词契合他写作的特点:秉持现代价值立场构造语词秩序来烛照现实。以否定式来构词的“非虚构”表达了“虚构性”和“并非虚构”的相反相成。在蒋蓝这里,介入重大现实和营造文学幻象奇妙地结合在一起,生动地证明并充实了“非虚构”的汉语意涵。从这个角度上看,他的全部作品仿佛一个察看、探究万物与众生的系统工程,每一部作品如同钻石的一个切面一样,折射了整体的光芒。

《蜀地笔记》是一部表述四川古今文化的非虚构散文的结集,与另一部《成都笔记》构成姊妹篇。标题有意沿袭前人,含蓄而有古意。——据蒋蓝考察,当代尚未有人使用这个具有突出标记性的短语来作为书名。“笔记”指的是活跃在汉语传统的一类实用性文体。据考,其名始于六朝,其作为独立之文体则兴于宋,是文人在“正统文章”之外,用以记录野史稗闻、学术杂考、日常随感的闲散“小”文。这类文体在古代是与“正经”“正统”“正史”一类公共写作相对的“私人写作”,虽为知识阶层的日常阅读对象,却因其随意性、繁杂性而长期被视为边缘文体。不过,由于现代社会对市民社会的重视和对个人价值的强调,反映了个人经验和多元价值观的笔记体获得了正当性,成为现代散文写作的主要形式。在我看来,宋人的随笔杂记表现出来的广博学识和游戏精神,与蒋蓝的气质和志趣十分相符。作为一名对汉语写作的历史传统情有独钟的作家,蒋蓝写下大量谈风俗、记风物、谈诗论艺的“笔记体”,体现出如宋人一般将“文以载道”和“以文为戏”相协调的文化态度。到目前为止,他直接用“笔记”命名的作品就有三部:《极端动物笔记》《极端植物笔记》《极端人物笔记》。另有一部荣获成都文学院优秀作品特等奖的《豹典》,虽用代表公文体制和法则的“典”来命名,其中的文章也是长短不一的笔记体。这些文集各有一个宽泛的主题,文章的组合却是去中心的。具体行文由诸多知识和掌故构成,以诗性联想织成串线,读起来趣味横生。

就《蜀地笔记》而言,“笔记”与“蜀地”相连,还昭示了一个地方性的书写传统。在中国,大一统格局与地方意识很早就辩证地统一在文化观念里。所谓“地方”以及“蜀地”之“地”,固有“一方水土”之地理范围之意,也有相对于“中央”的“四方”之意。各地的文化多样性历来受到权力中心的关注。《礼记·王制篇》阐述了自然地理的差异对各地文化的影响;《史记》的“列传”承续《礼记·王制篇》以方位视角来区分各地人群文化的地方观,形塑了汉代及其后的一整套史家的地方书写传统。就地方的角度而言,中国现存第一部、体例最完整的《华阳国志》,恰为记叙以巴蜀为中心的西南地区的历史文化的方志。其中除了关注西南与中央王朝的关系以外,尤可注意者是还记载了许多官方史书阙如的地方传说。之后,自宋、明、清,至民国,四川的方志数量在全国名列前茅。其他关于蜀地的诗文篇章更是数不胜数。如此数量众多的地方书写,有力地促进了近代以来蜀人的文化自觉,也形塑了外人和蜀人对于“蜀地”的认知观念。

这样看来,“蜀地”既是一个客观的地理区域,又是由历代书写形塑的表述单位。蒋蓝的“蜀地笔记”参与了这一书写传统。在第一篇可视为全书总纲的《历史谱系中的“巴蜀定律”》一文的第一段,蒋蓝写道:“在国人印象中,巴蜀人多地少,环境挤压出来的精明和强悍,促使巴与蜀成为‘最自以为是’和‘最擅长单打独斗’的代表;自然地理的特殊封闭,又使群山环抱的蜀地与黄河文化隔山而立,且巴地又与婉约的江南文化隔江而望,三足鼎立的巴蜀文化格局在先秦时代即已形成。”这里总结的“巴蜀特性”是不是客观事实呢?蒋蓝用一个短语“在国人印象中”轻轻一提,点明这种“事实”乃是来自普遍的、同时也略显刻板化的共识观念。他承认这种事实有一定依据,但又强调历史有一定的“变数和常数”。接下来,他讲述了三个“成王败寇”的典故和一个政权强制修正风俗的故事,隐喻关于历史的规律在于人心。

《蜀地笔记》不是一个蜀人对本地文化之光辉灿烂的证明,也不是细枝末节的修补,毋宁说,它把看似具有连续性的“蜀地”视为一个假说,一个待商榷的问题,把前人和他者的言说变为探讨的空间,用自己的观察和书写去挑战主流的观点,以此对有代表性的地方象征进行解码和再次编码。“自适其适”的“笔记”在这里被发扬成为具有独立批判性的写作立场。

《蜀地笔记》凡四十六篇,分为“上”“中”“下”三编。上编“蜀梼杌外传”大致可视为历史记录、历史补遗。“梼杌”据传为古代“嚣凶之恶”,另一说为伐木留下的缠绕年轮的树桩;原为楚国史书名,后有四川新津人唐英拟为书名《蜀梼杌》,比喻为可以警戒后人的历史。蒋蓝选择这个冷僻的词语作为编名,显示了他偏好的另类史观。本编文章涉及自然地理(武担山、巴蜀江河)、地标景观(都江堰)、人工器物(李冰石像、汉碑、雕版印刷的经文)等,均与古史相关。中编“蜀轸流转”由二十六篇风物考辨的文章组成,写的是蜀地传说中或现实里的动物或植物。“蜀轸”是蜀琴的另一种说法,显然蒋蓝用代表蜀地文化的器物之一——古琴来比喻四川的风物。下编“蜀中广记别裁”沿用明代地志《蜀中广记》的名称,“别裁”表明作者新的调查和写作。这部分涉及四川的文化遗产(龚扇、蜀绣)、名胜古迹(飞仙阁、科甲巷、峨眉山、淮盐巷、盐分巷、薛涛墓地、五峰山、陈子昂墓园)和神话传说(盐水女神)。与上编的篇章相比,这部分的历史书写,更多地来自作者自身的采访、调查和经历。

在我看来,蒋蓝的写作堪称文学人类学式的书写。“文学人类学”是近三十年来由国内一批兼具文学背景和人类学知识背景的学者倡导的新兴研究方法和写作方式。在方法上,它主张采用人类学的田野调查法来研究文化行为和文化符号;在材料运用上,文学人类学学者将王国维提出的“二重证据法”发展至“四重证据法”——利用文字(包括传世文献和出土文献)、口传、出土器物及图像来研究上古文明,探究华夏文明的起源问题。

具有博雅治学志趣的蒋蓝的书写模式与文学人类学的研究有异趣同旨之妙。他常年奔走于山河大地,用“文学田野调查”的方式来观风察俗、辨名析物。他在折叠了历史踪迹的田野现场耐心发掘,体察万物,将史籍里明示的和隐蔽的部分都复原为鲜活的见证,更用从未被展示过的地方性知识来填补人们认知中的空白。例如在四川瓦屋山求证神兽角端、食盐兽(羚牛),在峨眉山种植桂树,观察髭蝠、峨眉猴、雪精石、雪蚕、枯叶蝶……从数不胜数的地方“冷僻知识”中可见蒋蓝阅读的踪迹,更可见其行走和思考的踪迹。他将有字之书和无言的大地放在一起阅读,获取了新鲜的、永不衰竭的知识动力。他的奔走、他的在场,更使得客观、冷静的知识生动起来,与感性的现实交织成为相互指涉的语义之网。

值得注意的是,学术性的探究在蒋蓝这里非但没有减损文学性,反而生长出一种独特的根植于绵密事理之上的磅礴诗意。最为典型的莫过于《成都武担山石头记》一文。这篇文章引用古人和今人(包括“洋人”)的史记和见闻,考辨古蜀开明王设立的武担山及山上的石镜传说。然而在考证过程中,他不断抛出对材料的分析、联想,从该传说系列引申出关于权力、爱情、死亡与永生的讨论。在这里,蒋蓝让“历史”承担了文学的功能:传说或真假难辨,但与武担山相关石头、石镜在汉语书写传统中真实地延续这一“事实”,传达着人们的某种永恒的和危险的渴望。所以蒋蓝的诗性是这样出场的:让历史叙事各就各位之后,他的隐喻和象征从罅隙喷涌而出,从而又引震了更多的幽暗深渊。